**重庆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 〔预收号 DH0343〕

第 0199 号〔 城市建设和资源环境 类〕 2022年1月17日收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胡大章 | | 代表证号 | 0457 | 代 表 团 | 綦江区 |
| 工作单位及  通讯地址 | | 万盛经开区管委会 | | | | | |
| 联系电话 | | 13883777018 | | | | 邮 编 |  |
| □代表团建议 代表团负责人签名： | | | | | | | |
| ☑代表个人建议 | | | | | | | |
| 建议标题: 关于加快万盛至正安高速公路建设的建议  〔正文附后〕 | | | | | | | |
| 如有以下情况，请代表在该项前的方框内划“√”。   1. 建议来源：□走访接待 ☑专题调研 □视察 □代表小组活动 □群众来信来访 □其他 2. 建议内容属于首次或多次（年）提出：☑首次 □2次（年） □3次（年）以上 3. 代表建议公开：□代表建议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不宜公开的内容 | | | | | | | |
| 分类：□党委及群团工作 □人大工作  □发展规划和综合经济 □“三农”以及水利、林业、三峡库区  ☑城市建设和资源环境 □文化及社会事业  □体制机制改革和对内对外开放 □公共管理及政府自身建设  □监察委员会、法院、检察院工作 □其他 | | | | | | | |
| 处 理  意 见 | □代表建议 | | 市交通局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协办、万盛经开区管委会协办、南川区政府协办、綦江区政府协办 | | | | |
| □工作参考 | |

说明：1. 重庆市人大代表在市人代会会议期间和闭会期间提交建议均使用此专用纸。代表应将建议文本纸质件及其电子件交代表团或代表联系组记录、核对后，由工作人员提交大会秘书处议案建议组或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

2. 承办单位应自收到代表建议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与代表沟通、联系，并自代表建议交办之日起三个月内（涉及面广、处理难度大的不超过六个月）将办理结果书面答复代表。答复函应当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并在重庆市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中分类上传。

3．承办单位在答复函中作出承诺事项的，应当在答复函及回执中分项列出，并建立承诺事项台账，注重办理落实，并将承诺事项以及落实情况录入重庆市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承办单位应于每年第四季度向代表寄送本年度和上一年承诺事项的落实情况和回执，并向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报送承诺事项台账。

4. 代表收到答复函和承诺事项落实情况后，应在20个工作日内登陆重庆市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在“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中填写回执，也可将回执邮寄或传真给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逾期未反馈回执的，将记入代表履职档案，不纳入承办单位办理工作满意情况的统计范围。

5．代表对建议办理工作或办理结果不满意的，应当填写具体意见，由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视情况要求承办单位重新办理。

6. 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议案建议办理处联系电话（传真）：67678697，67678756。

注 意 事 项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和《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条例》的规定，代表有权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对各方面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建议）。

（二）代表应当与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通过走访、接待人民群众，参加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代表小组活动、列席常务委员会会议和原选举单位的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等方式，了解人民群众的意愿和有关机关、组织的工作情况，围绕本市改革发展稳定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在深入调查、认真研究相关问题的基础上，提出建议。建议应当注重反映实际情况和问题，做到条理清晰，内容明确具体，一事一议。不同的事项和问题，应当分成若干建议提出。

（三）涉及下列情况不应当作为代表建议提出：

1．涉及解决代表本人或者其亲属个人问题的；

2．涉及具体的司法案件或者代转人民群众来信的；

3．属于学术探讨、产品推介的；

4．属于检举、申诉、控告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宜作为代表建议的。

（四）代表提出建议，请使用统一印制的代表建议专用纸，并将建议文本交代表团或者代表联系组记录、核对后，通过“重庆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提交。提交时，请逐项填写和勾选相应的栏目。如是代表团提出的建议，应有代表团团长签名。

（五）代表应当根据承办单位办理代表建议的实际情况，通过填写回执，对承办单位办理代表建议的答复函，以及答复函中承诺事项的落实情况作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等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反馈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代表开展评价工作的情况记入代表履职档案。

关于加快万盛至正安高速公路建设的建议

万盛至正安高速起于渝黔高速扩能綦江隆盛互通，经万盛江南机场后与南万高速相交，经万盛丛林镇进入南川区，在南川境内经神龙峡、金山、头渡、德隆、合溪，止于渝黔界。路线全长约70公里，项目总投资163亿元。该项目是《重庆市高速公路建设三年行动工作方案》中1000公里新开工项目，并纳入《重庆市高速公路路网规划（2019—2035年）》中“三环十八射多联线”路网布局。

该项目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一是项目连接G75、G69，是国家高速公路路网的重要连接通道，同时通道技术指标大幅提升，将成为西部陆海新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进一步促进资源优化组合，为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提供有效补充，也是渝南黔北地区更好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有力支撑。二是该项目建成后将提升重庆三环綦江—万盛段的技术等级，改善重庆三环长期以来的交通瓶颈。三是项目沿线的重庆綦江、万盛、南川和贵州正安等地生态条件良好、旅游资源丰富，沿线有万盛黑山谷、石林，南川神龙峡、金佛山，贵州九道水等景区，串联重庆綦江、万盛、南川和贵州正安等4个区县11个乡镇，极大改变区域交通格局，形成全市另一条出境大通道、产业大通道、旅游大通道，带动和辐射渝南黔北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直接受益群众达400多万，间接辐射带动人口1000多万，惠及脱贫人口近20万，对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建设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自2015年以来，项目沿线区县通过反复研究论证，达成共识，形成区县联系机制，共同推进前期工作。目前，工程可行性研报告已通过市发改委审查，初步设计已完成送审稿，已进入招商引资阶段。2018年以来，沿线三区就万盛至正安高速与重庆高速集团、中铁建、中国中铁等30多家意向投资人进行了多次深入对接，开展了一系列投资响应测试和运作模式研究。由于万正高速投资规模较大，单公里造价达2.3亿元，且近期受全市交通项目征地统筹费不再减免、征地拆迁政策调整以及材料价格上涨，项目投资有可能大幅提高。而项目预期回报不高，存在较大资金缺口，需地方财政对项目提供可行性缺口补贴，由于地方政府财力有限、无法直接补助现金，即使考虑匹配土地等资源，也因数量大、指标少、变现难，难以兑现，沿线三区均难以承受，实施路径一直无法最终商定，项目招商工作受阻。鉴于万正高速项目投资缺口巨大，沿线三区无力承担。

建议：由市交通局牵头，将万盛至正安高速纳入市级盘子统筹招商，与纳入“国高网”或投资效益好的高速公路项目打捆招商，力争早日实现开工建设。